

### 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月牙湖乡滨河家园给排水改造三期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李向阳 195299314				
主管部门		兴庆区农业农村局和水务局		实施单位	月牙湖乡人民政府	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(B/A)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939.8		889.8	10	95%	9		
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939.8		889.8		95%			
	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					
	目标1:改造涉及962户居民,提高村民生活幸福感 目标2:解决滨河家园移民区上下水堵塞问题,优化移民居住环境。			已完成年初设定目标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指标1:改造三村西区给排水管网系统	10	7条	8条	10	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项目实施完成合格率		9	100%	100%	9	
			指标2: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		8	100%	100%	8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项目完成时限		8	2025年7月	2025年7月	8	
	指标2:资金支付率			7	≥90%	125%	7		
	成本指标	指标1:资金投入		8	≥600万	889.8万	8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受益居民		6	962户	963户	6	
			指标2:村民上访率		8	有效降低	有效降低	7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居民生活环境		8	明显改善	明显改善	7	
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村民幸福指数		8	长期促进	长期促进	8	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:项目实施区域受益人满意度		10	≥90%	≥91%	9		
总分				100			96		

注:1.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,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。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。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60%(含60%)、60-0%合理确定得分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\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/年度指标值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\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/全年实际值×该指标分值;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